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共计 329.8 万份，合计 138 人，期权简称：斯莱 JLC5，期权代码：036279，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名单及首次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经过本次调整，首次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少至 138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减少至 329.8 万份。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授予 138 名激励对象 329.8

万份股票期权。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两个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给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

2、本次激励计划所涉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定向增发的股票；

3、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138 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股票期权份数(万份)	获授总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农渊	副总经理	3	0.83%	0.01%
赵岚	副总经理	3	0.83%	0.01%
王引	副总经理	3.25	0.90%	0.0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35 人)		320.55	89.09%	1.02%
合计		329.80	91.65%	1.05%

4、首次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14.55 元；

5、首次授予期权的授予日：2018 年 2 月 28 日；

6、首次授予期权的行权安排：

首次授予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在满足行权条件时，激励对象在未来 48 个月内分四次行权。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次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行权比例
第一次行权期	自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次行权期	自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次行权期	自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次行权期	自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7、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1) 公司层面行权业绩条件：

首次授予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次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次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第三次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
第四个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等待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上述条件，则激励对象相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层面考核内容

根据公司现有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达标。

具体考核内容根据《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斯莱 JLC5 ， 期权代码：036279

2、经登记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分配比例：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股票 期权份数(万份)	获授总量占授予 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 比例
农渊	副总经理	3	0.83%	0.01%
赵岚	副总经理	3	0.83%	0.01%
王引	副总经理	3.25	0.90%	0.0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35 人）		320.55	89.09%	1.02%
合计		329.80	91.65%	1.05%

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示内容一致。

四、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有关员工的积极性，通过股权激励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

利益结合在一起，能够极大地激发员工的潜力和创造力，加强企业凝聚力，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五、备查文件

- 1、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以及首次授予期权相关事项的的法律意见书；
- 5、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更新后）。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6 日